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輔導員 陳育恬

電話：05-3620123#8917

電子信箱：yut82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特字第10901496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110年國中教育會考考試日期訂於110年5月15、16日(星期六、日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7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7138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訊息同步公告於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(<https://cap.nace.edu.tw/>) 及本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網站 (<http://12basic.cyc.edu.tw/modules/profile/user.php>)；110年國中教育會考之各項試務工作辦理期程，將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東石高級中學、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